

### 3.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血透机：4008A），生产厂为（江苏费森尤斯医药用品有限公司），厂址为（常熟市古里镇腾飞路1号）。（血透机：4008A）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血透机：4008A）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血透机：4008A）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血滤机：TQS-88），生产厂为（东丽医疗科技（青岛）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青岛市即墨区服装工业园内孔雀河四路63号）。（血滤机：TQS-88）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血滤机：TQS-88）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血滤机：TQS-88）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钬激光治疗机：ACU-H2F+型），生产厂为（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院8号楼5层503室）。（钬激光治疗机：ACU-H2F+型）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钬激光治疗机：ACU-H2F+型）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钬激光治疗机：ACU-H2F+型）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SQ-DZ-220），生产厂为（河南省三强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厂址为（滑县新区漓江路与古城路交叉口东南角三强园区）。（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SQ-DZ-22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SQ-DZ-22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灭菌器：SQ-DZ-220）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尿道膀胱镜：NPJ），生产厂为（杭州桐庐医疗光学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桐庐经济开发区上洋洲路2号）。（尿道膀胱镜：NPJ）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占比≥（规定比例）。（尿道膀胱镜：NPJ）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尿道膀胱镜：NPJ）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 （尿道输尿管镜：SS-06），生产厂为（杭州桐庐医疗光学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桐庐经济开发区上洋洲路2号）。（尿道输尿管镜：SS-06）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尿道输尿管镜：SS-06）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尿道输尿管镜：SS-06）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 （30°内窥镜电切系统：DQJ-A），生产厂为（杭州桐庐医疗光学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桐庐经济开发区上洋洲路2号）。（30°内窥镜电切系统：DQJ-A）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0°内窥镜电切系统：DQJ-A）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30°内窥镜电切系统：DQJ-A）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河南顾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30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声明函》不符合《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